

矫正“谁死伤谁有理”

正当防卫认定新规来了

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 涉正当防卫案件近年来受到社会广泛关注。最高人民法院3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公布《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 公安部关于依法适用正当防卫制度的指导意见》，对依法准确适用正当防卫制度作出较为全面系统的规定。

意见明确提出，正当防卫是法律赋予公民的权利。要准确理解和把握正当防卫的法律规定和立法精神，对于符合正当防卫成立条件的，坚决依法认定。要切实防止“谁能闹谁有理”“谁死伤谁有理”的错误做法，坚决捍卫“法不能向不法让步”的法治精神。

“意见对于准确理解和适用正当防卫的法律规定，正确处理正当防卫案件，依法维护公民的正当防卫权利，鼓励见义勇为，弘扬社会正气，具有重要意义。”最高法研究室主任姜启波说。

对于正当防卫、防卫过当和特殊防卫的具体适用，意见提出了“十个准确”。其中明确，准确把握正当防卫的起因条件。正当防卫的前提是存

在不法侵害。不法侵害既包括侵犯生命、健康权利的行为，也包括侵犯人身自由、公私财产等权利的行为；既包括犯罪行为，也包括违法行为。不应将不法侵害不当限缩为暴力侵害或者犯罪行为。

对于准确把握正当防卫的时间条件，意见明确提出，对于不法侵害是否已经开始或者结束，应当立足防卫人在防卫时所处情境，按照社会公众的一般认知，依法作出合乎情理的判断，不能苛求防卫人。

意见同时提出，准确界分防卫行为

与相互斗殴，准确界分滥用防卫权与正当防卫，准确把握防卫过当的认定条件。认定防卫过当应当同时具备“明显超过必要限度”和“造成重大损害”两个条件，缺一不可。此外，意见围绕特殊防卫的起因条件，明确了“行凶、杀人、抢劫、强奸、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的具体涵义。

当日，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还联合发布了七个涉正当防卫的典型案例，以案说法，有针对性地阐释适用正当防卫制度需要注意的问题。

车险综合改革

将于9月19日正式实施

新华社北京9月3日电 银保监会官网3日发布《关于实施车险综合改革的指导意见》，意见自9月19日起开始施行，这意味着车险综合改革将正式实施。

7月9日，银保监会就实施车险综合改革公开征求意见，随后车险综合改革各项配套措施逐步推进落实。

8月23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发布修订版的商业车险综合示范条款，大幅删减责任免除项目，扩展保险责任，力求保障范围全面化。

意见明确，提升交强险保障水平，将交强险总责任限额从12.2万元提高到20万元，其中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从11万元提高到18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1万元提高到1.8万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维持0.2万元不变。

意见显示，商业车险保险责任更加全面，新的机动车示范产品的车损险主险保险责任增加了机动车全车盗抢、地震及其次生灾害、玻璃单独破碎、自燃、发动机涉水等保险责任，删除了事故责任免赔率、无法找到第三方免赔率等免赔约定，删除了实践中容易引发理赔争议的免责条款。

意见要求，财险公司要加强投保人身份验证，做好保单签名、条款解释、免责说明等工作，推进实名缴费，促进信息透明，防止销售误导、垫付保费、代签名等行为，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机动车辆保险是与人民群众利益关系密切的险种，长期以来是财险领域第一大业务，社会关注度高。2019年我国车险承保机动车2.6亿辆，保费收入8189亿元，占财险保费的63%。



联合国秘书长：

新冠疫情正改变世界 国际社会应保持警觉

新华社联合国9月2日电 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2日在“亚喀巴进程”在线会议上表示，新冠疫情改变了世界，正在成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游戏规则改变者”，世界正进入一个动荡和不稳定的新阶段。

亚喀巴位于约旦南端，是该国唯一的沿海城市。“亚喀巴进程”倡议由约旦国王阿卜杜拉二世于2015年发起，旨在加强全球安全和军事协调与合作，在各个区域和利益攸方之间交流信息，以全面打击恐怖主义。今年会议聚焦新冠疫情及其带来的安全挑战。

古特雷斯说，新冠疫情是一场全球性健康危机，不仅暴露了人类固有的脆弱性，也正在加剧各种不

满，破坏社会凝聚力并导致冲突升级，同时还在“催化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扩散”。

古特雷斯警告说，“警灯正在闪烁”，国际社会对新冠疫情造成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态势的改变应保持警觉。

古特雷斯还说，对年轻人要多加关心。疫情导致大批学生失学，他们正在经历全球经济衰退。在一个不确定的世界中，他们感到被冷落、被忽视，并产生幻灭感。

古特雷斯表示，他对“亚喀巴进程”充满信心，认为这一机制有助于国际社会加强反恐合作，共同应对新冠疫情造成的安全威胁。他强调，面对全球性的安全挑战，没有一个国家或组织能“独善其身”，必须加强协调与团结。

湖南中小企业“上云”

“上平台”增强“抗疫力”

新华社长沙9月3日电 记者3日从湖南省工信厅获悉，截至2020年6月底，湖南省中小企业“上云”总计达26.98万户，“上平台”总计达7172户。湖南企业数字化转型取得重要进展，有效降低了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推动了复工复产。

“上云”是指企业以互联网为基础进行基础设施、管理、业务等方面的信息化应用，并通过互联网与云计算手段连接社会化资源、共享服务及能力的过程。“上平台”是指企业设备、核心业务、产业协同等接入工业互联网平台，提高设备运行效率和可靠性，助推大中小企业融

通发展。湖南省工信厅有关负责人表示，在疫情背景下，“上云”“上平台”行动有效降低了企业信息化构建成本，实现了管理增效，并把各类企业的资源有机整合起来，加速了产业链上下游协同，显著增强了中小企业应对疫情等危机的抵抗力。

下列证件 声明作废

- 衡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处发给胡召东的 43048119740917309X 号从业资格证
- 衡阳县交通运输局发给朱利彬的 430421201425 号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衡阳市高新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发给陈湘信的 10000813 号老年优待证
- 中国人民银行衡阳市中心支行发给衡阳市民间组织联合会的核准号为 J5540002861501 的开户许可证正本
- 雁峰区就业服务中心发给余衡阳的 4304060012003736 号就业失业登记证
- 衡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湖支行发给衡阳县三湖镇枫树村民委员会的 3140432501219926 号至 3140432501219927 号和 3140432501225098 号至 3140432501225100 号转账支票 5 张
- 衡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处发给刘雄的 430481198812293379 号从业资格证

通 知

我公司（衡阳市天融酒店有限公司）将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在公司衡阳市蒸湘区名爵酒店二十八楼会议室，召开解散公司股东会（确认清算报告），请股东王敏按时来公司参加股东会。如股东王敏未能按时参加本次会议将视为自行放弃行使表决权。
联系人:念龙辉
联系电话:15096066777

原再生公司 7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经衡阳县人民政府批准，衡阳县自然资源局委托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原再生公司 7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编号	位置	面积 (m²)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出让年限	交地标准	起始价(含房屋价值)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起始增价幅度 (万元/次)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4 号	西渡镇江口社区农林组七号菜馆门面	154.46	商业	4.3	40 年	现状	919	460	10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5 号	西渡镇江口社区农林组 201 套间	27.44	居住	4.3	70 年	现状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6 号	西渡镇江口社区农林组 202 套间	27.44	居住	4.3	70 年	现状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7 号	西渡镇农林路 105 号门面	4.13	商业	7.92	40 年	现状	350	180	5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8 号	西渡镇农林路 104 号门面	4.13	商业	7.92	40 年	现状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29 号	西渡镇农林路 103 号门面	5.93	商业	7.92	40 年	现状			
[2020] 衡阳县 原网挂 30 号	西渡镇清江中路西侧仓库	98.1	仓储	4.46	50 年	现状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但其他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加竞买的，均不予受理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仅限于网上竞价，有意竞买者可登录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站查询。

四、本次挂牌公告期为 20 天，即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20 日止，申请人可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报名竞买。挂牌出让报价时间为 10 天，即：2020 年 9

月 21 日 8 时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15 时止。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 16 时。

五、其他事项：
七号菜馆门面后有一处建筑物，建筑面积约 190 平方米，因位于地下，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不在本次资产处置之列。201 室现作为县再生公司办公室使用，201 室在 2021 年 12 月底移交。

联系人：黄先生 13135046979（衡阳县自然资源局）
肖先生 18674766567

湖南省衡阳县再生资源公司
2020 年 9 月 1 日

寻 亲 公 告



姓名：无名氏
编号：20200609239
年龄：44 岁（目测）
性别：女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190121

发现地点：青鹿 18 组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0cm



姓名：无名氏
编号：17091605741
年龄：42 岁（目测）
性别：女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170916

发现地点：东湖北圩镇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0cm



姓名：无名氏
编号：20200609240
年龄：44 岁（目测）
性别：女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200129

发现地点：富民路口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5cm



姓名：无名氏
编号：20200609238
年龄：60 岁（目测）
性别：男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190305

发现地点：公平圩镇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0cm



姓名：无名氏
编号：20200609237
年龄：50 岁（目测）
性别：男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181208

发现地点：师大附中门口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0cm



姓名：无名氏
编号：191110606
年龄：20 岁（目测）
性别：男
发现时间（或入站时间）：20191110

发现地点：红眼塘公交车站
受助人员身体状况：基本正常
受助人员精神或智力情况：疑似精神障碍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介绍：身高约 165cm